

癌症生物學與藥物研發博士學位學程	
招生名額	2名
是否開放同時報考其他系所學位學程	開放可同時報考其他系所學位學程博士班
可申請提前一學期入學	可 (修業規定及課程適用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)
報考資格	<p>具備下列報考資格之一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教育部立案或採認規定之國內外大學、獨立學院之各碩士班畢業，持有碩士學位者或應屆畢業生。 2.教育部立案或採認規定之國內外大學、獨立學院之醫學系、牙醫學系或中醫學系畢業，持有醫學學士學位，同時已完成二年(含)以上臨床醫師之訓練，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者。 3.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八條規定者(詳閱附錄二，簡章第 33 頁)，且須為前項所列相關規定為限。 <p>上述資格其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80 分(含)以上，或學業成績總平均名次在該系所人數前 50%以內者。(若以同等學力第八條第五款報考者，請提供最高學歷成績單)</p>
甄試項目、百分比及應繳驗之書面資料	<p>一、書面資料審查佔總成績 30%</p> <p>(一)歷年成績證明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各一份(以同等學力報考者，請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) <p>(二)個人學經歷及未來規劃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約一千字自傳一份(含個人研究興趣及研究志向) ● 個人學經歷一份 <p>(三)學術及研究經歷(含過去研究成果等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博士班研究計畫書或研究方向構想書一份(可參考國科會研究計畫書格式或附件四格式) ● 已發表之論文(含碩士論文、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)、專利及近五年發表之論文集各一份 <p>(四)推薦函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教授或相關專業領域工作者推薦函二封 <p>(五)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外語能力檢定證明(如:英文能力檢定證明) ● 任何對申請入學有利之審查資料一份(如醫師證書、臨床訓練證明或其他專業證書、工作年資證明) <p>二、面試成績佔總成績 70%(含英文簡報)</p> <p>★面試：請攜帶個人學經歷、自傳及博士班研究計畫之英文簡報內容電子檔及書三份紙本</p>
可面試名單篩選機制	資格符合即可面試
面試日期	111.11.18(週五)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本校提供優異學生獎學金及獎勵金，各類獎學金皆按發放辦法辦理。 2.聯絡電話：(02)2736-1661 分機 7605 郭小姐 網址：http://crdd.tmu.edu.tw